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0-025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3 号鸿信工业园 9 号厂房 3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朱晓鸥女士、屈锐征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齐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独立董事屈锐征女士、文芳女士、陈永康先生、肖世练先生、金立文先生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将分别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9 年 -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拟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齐勇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英维克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邢洁女士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拟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本次公司拟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系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为支持相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更好地发展生产经营；

2、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控制被担保对象的经营及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可控；因此公司未要求上述接受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提供等比例担保或要求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

3、基于上述评估与判断，董事会同意公司预计 2020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科泰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联董事朱晓鸥女士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科泰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18、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关联董事方天亮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 < 公司章程 > 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0 年 4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0-033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借款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维克健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维克健康环境”）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英维克健康环境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英维克健康环境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借款后即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前述借款额度及授权期限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属于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出席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同意并作出决议。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英维克健康环境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已超过 70%，故公司本次向英维克健康环境提供借款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深圳市英维克健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10 日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3 号鸿信工业园 9 号厂房 401

3、法定代表人：齐勇

4、注册资本：509.6154 万元

5、公司持股比例：52%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BJ7309

7、经营范围：专用及家用健康空气环境调节设备、空调、新风机、空气净化机、加湿器、空气能、水源热泵、地源热泵产品及其配件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技术咨询；水净化处理器、智能家用电器的开发、设计和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机电设备、电子产品、工业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专用及家用健康空气环境调节设备、空调、新风机、空气净化机、加湿器、空气能、水源热泵、地源热泵产品及其配件的制造。

8、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	52.00%
2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212	7.50%
3	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212	7.50%
4	王向东	117.2115	23.00%
5	陈彪	50.9615	10.00%
合计		509.6154	100.00%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欧贤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关联方。

9、经营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70.98 万元，负债总额 317.51 万元，净资产 53.47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93.69 万元，利润总额 -537.59 万元，净利润 -390.14 万元（数据已经审计）。

三、借款协议主要内容（未签署）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借款期限：单笔借款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或者续签借款合同；

抵押或担保：无抵押无担保。

四、借款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

五、风险防范措施

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英维克健康环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同时，公司将加强对其资金使用项目的管理，如发生或经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控股子公司英维克健康环境提供借款，有利于促进英维克健康环境的业务发展，进而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本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

五、本次借款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为满足英维克健康环境业务发展需要提供的借款，借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外，不存在对外财务资助，也无逾期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0-029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3 号文核准，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由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19.3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880.68 万元。募集资金款项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95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51,193,2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08,806,8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账户资金	295,148,747.09
其中：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使用资金	96,351,434.75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生产基地转补充流动资金	108,797,312.34
转出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239,995.73
加：募集资金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8,233,911.27
减：手续费支出	9,307.92
募集资金余额	21,642,660.5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于 2017 年 8 月新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7 年 1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岭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4 月，本公司与子公司苏州英维克温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英维克”）、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4 月，本公司与子公司苏州英维克、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或账户性质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	19280188000049736	2017/1/16	85,904,200.00	7,955.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岭支行	44250100006000000580	2017/1/16	80,000,000.00	34,156.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71868429124	2017/1/16	52,902,600.00	2,881,579.3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1	338000100100007317	2017/1/16	90,000,000.00	—	已注销
苏州英维克温控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2	747168603097			18,718,279.2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 *3	19280188000050916			690.47	
合计				308,806,800.00	21,642,660.53	

*1：因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完毕，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对该项目进行结项。2019 年 1 月公司将该账户注销。

*2：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州英维克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4,752 万元补足对苏州英维克的实缴注册资本。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将募集资金 4,752 万元转存至子公司苏州英维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中。

*3：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州英维克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采取借款的形式向苏州英维克提供 2,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的资金。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将募集资金 2,500 万元转存至子公司苏州英维克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2019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未发生变化。

2、项目实施方式变更

2019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本公司先行投入自筹资金 18,931,415.62 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070 号鉴证报告。经 2017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工作已于 2017 年 4 月实施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7 年 8 月实施完毕。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共产生利息收入 240,359.86 元，银行手续费 364.13 元，其中利息收入 239,995.73 元已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不适用。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80.6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514.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9,879.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879.73	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35.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23%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1.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是	16,590.42	6,438.95	1,464.31	6,439.92	100.02%	2018 年 11 月	1,477.79	【注 1】	否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是	5,290.26	5,290.26	1,337.27	3,195.23	60.40%	2020 年 9 月【注 2】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	9,000.00	100.00%	不适用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880.68	20,729.21	2,801.58	18,635.15	89.90%		1,477.79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30,880.68	20,729.21	2,801.58	18,635.15	89.90%		1,477.7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精密温控节能行业快速发展，市场主流需求的具体产品与公司 IPO 阶段设计募投项目时相比发生了一些变化，客户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和交付能力也提出了新的要求。针对这些情况公司已对供应链进行相应的优化，缩减了内部的一些简单加工工艺。相应地，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陆续投入试生产，2019 年是项目建成后的首个运营年度，相关产能及利用率逐步提升但还未得到充分释放 【注 2】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需要在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后方可开始实施，导致该项目进度有延迟。经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将该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调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 由于实验室的装修、建设较为复杂且对建设质量要求较高，所需必要仪器又因存在较多定制化产品导致选型、采购、安装及调试周期相对较长，尽管公司已尽力加快建设进程，使得项目总体建设可行性及进度总体可控，但仍略慢于原计划。经 2019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根据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其建设完成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导致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进度达不到预期，经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本公司先行投入自筹资金 18,931,415.62 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070 号鉴证报告。经 2017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工作已于 2017 年 4 月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已全部实施完毕，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并已按规定要求使用，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共产生利息收入 240,359.86 元，银行手续费 364.13 元，其中利息收入 239,995.73 元已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6,438.95	1,464.31	6,439.92	100.02%	2018 年 11 月	1,477.79	【注 1】	否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5,290.26	1,337.27	3,195.23	60.40%	2020 年 9 月【注 2】	-	-	否
合计		11,729.21	2,801.58	9,635.15			1,477.7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变更原因：公司所处的精密温控节能行业快速发展，市场需求和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客户对供应商产品功能、质量和交付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求和产品的变化使客户更关注供应商的整机制造和技术耦合能力，公司也相应缩减简单工艺的生产线，侧重于关键制造流程的优化和核心技术研发。因该项目前期的建设投资已基本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了部分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能够基本满足公司目前的产能需求，后续拟缩减投资规模。公司拟从原计划投资总额 16,590.42 万元缩减到 6,438.95 万元。 （2）决策程序：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2018 年 11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 2、 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 （1）第一次变更 ①变更原因：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系在主体工程完工的基础上建设焓差实验室、冷水机组实验室、综合可靠性环境测试实验室、研发及中试实验室、高精度环境模拟实验室等，同时添置必要的仪器设备、增加研发费用投入，引进高层次的研发人才，来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研发水平。由于本项目主体工程需要在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后，方可投入建设，目前研发中心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相关实验室的建设和相关必要仪器的购置仍在进行，进度稍有滞后。因此，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暂时无法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公司研究决定将该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调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 ②决策程序：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③信息披露情况：2018 年 11 月 22 日，于巨潮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2）。 （2）第二次变更 ①变更原因：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项目系在精密温控节能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完工的基础上建设焓差实验室、冷水机组实验室、综合可靠性环境测试实验室、研发及中试实验室、高精密度环境模拟实验室等，同时添置必要的仪器设备、增加研发费用投入，引进高层次的研发人才，来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研发水平。该项目